

# 沈阳工程学院文件

沈工院〔2020〕09号

---

## 关于开展沈阳工程学院 2020 年 线上课堂教学竞赛的通知

根据学校 2020 年工作要点，以及 2019-2020-2 学期线上教学开展情况，为进一步提升线上课堂教学质量，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和水平，打造优质线上教学资源，本着“以赛促建，重在建设”的指导思想，学校决定于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线上课堂教学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赛条件

1. 爱岗敬业、教书育人、潜心教学的专任教师。
2. 本学期从事线上教学的教师。
3. 在学校机关部门工作的专任教师按专业归属参赛。

### 二、竞赛方式

竞赛过程分校、院两级进行。

**院级竞赛：**要求凡符合参赛条件的教师都可以自愿参加。各二级教学部门于4月3日前组织完成本部门的评选工作，并按分配名额（见表1）将优秀选手推荐（报教务处）参加校级竞赛。

**校级竞赛：**学校4月6日开始采取随堂听课方式进行评选。4月底前完成比赛。

### 三、竞赛考评办法

以加强课程思政、打造精品线上课堂为竞赛理念，校级竞赛参赛选手准备1节线上课程（课程时长45分钟），学校组织专家评审进入课堂，从教学设计、教学组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效果等五个方面进行考评，具体见《沈阳工程学院“线上课堂”教学竞赛评分表》。

参赛选手要根据线上教学竞赛专家评审组要求，在校级比赛开始前，提前将教学设计方案提交给到评审组，并在课程结束后的当天将课程相关佐证材料以压缩包形式提交给评审组，联系人：教务处赵文燕老师。

### 四、竞赛选手名额

院级竞赛，各教学单位参赛教师获奖比例不超过本部门本学期有课教师人数的20%，各二级教学单位评选出参加校级竞赛的教师名额按院级竞赛获奖人数的30%（四舍五入）计算，具体名额见表1。

表 1 各二级教学部门获奖名额

序号	院（部）	本学期有课教师人数	院级竞赛获奖人数 Y (不超过本学期有课教师人数的 20%)	选拔参加校级竞赛名额 X (按照院级竞赛获奖人数的 30%计算)
1	电力学院	52	≤10	3
2	能动学院	33	≤7	2
3	自动化学院	46	≤9	3
4	机械学院	40	≤8	2
5	信息学院	60	≤12	4
6	新能源学院	23	≤5	2
7	经济与管理学院	53	≤11	3
8	法学院	17	≤3	1
9	国际教育学院	20	≤4	1
10	马克思主义学院	23	≤5	2
11	基础教学部	34	≤7	2
12	外语学院	39	≤8	2
	合计	431	≤89	27

## 五、竞赛组织

1. 学校成立 2020 年线上教学竞赛专家评审组，全面负责评审工作。

**组 长：**宋吉鑫

**副组长：**栾好利

**成 员：**由校级督导、各参赛二级教学部门领导 1 名（院长、主任或教学副院长、副主任）和 1 名教师代表（教学部门教学督

导或获得校级教学质量奖、教学大赛二等奖以上教师或校级以上教学名师)组成。

2. 各二级教学部门要做好线上课堂竞赛实施计划,成立2020年院级竞赛评审组,评委人数不多于6人(包括对口校级督导),要求采用以专家评价、同行评价、学生评价为一体的评价方式。各部门要在3月25日前将院级竞赛实施计划(应包括院级评审组成员、校级评委推荐人员、参赛教师等)上报教务处,同时将参赛教师上课时间、上课平台、进入课堂方式等提前通知教务处,教务处将组织专家及校领导到课堂观摩(不参与打分投票)。

3. 学校以此契机开展“名师讲堂”,在入选校级竞赛的教师中选拔出8-10名优秀教师,开放校级竞赛课堂,打造“线上示范课堂”,供全校教师观摩。

## 六、奖励办法

1. 本次线上课堂教学竞赛评出校级一等奖3名、二等奖8名,三等奖16名。院级竞赛评选出院级一、二等奖,具体名额由二级教学部门自行决定。学校组织对获奖教师进行表彰,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校级一等奖3000元、二等奖2000元,三等奖1000元,院级获奖金额将按照 $(Y-X) \times 500$ 元统一下发,自行调配。其他待遇与线下教学大赛等同,将在职称评聘或绩效考核中计入统计,具体见学校相关文件。

2. 参赛选手的课程“教学设计方案”可申报备案式教改项

目，待完成本课程全部学时的“教学设计方案”后，经专家评审，对于具有一定示范作用的可将其视为备案式教改项目结题。

附件：

1. 沈阳工程学院“线上课堂”教学竞赛评分表